

证券代码：430128

证券简称：广厦网络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北京广厦网络技术股份公司

##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 或 www. neeq. 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均无异议。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王泽龙

电话：010-82826490

电子信箱：wangzl@gonn. com. cn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 10 号楼 301 室

##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16年	2015年	增减比例
总资产	487,106,284.33	322,576,344.58	51.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346,194.67	105,728,714.91	68.68%
营业收入	292,473,761.18	235,297,547.03	24.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71,556.38	25,493,798.34	39.1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591,404.62	25,665,974.61	3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8,116.82	-13,605,226.8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4.16%	28.6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3.56%	28.8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50	-2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5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75	2.05	-14.63%

## 2.2 股本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0,022,397	38.86%	44,261,365	43.5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196,800	12.03%	11,154,240	10.96%
	董事、监事、高管	1,051,403	2.04%	2,013,575	1.98%
	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其他	12,774,194	24.79%	31,093,550	30.57%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1,497,603	61.14%	57,474,635	56.4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8,590,403	36.08%	33,462,725	32.89%
	董事、监事、高管	2,923,210	5.67%	6,040,728	5.94%
	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其他	9,983,990	19.39%	17,971,182	17.66%
<b>总股本</b>		<b>51,520,000</b>	<b>100.00%</b>	<b>101,736,000</b>	<b>100.00%</b>
<b>股东总数</b>		<b>54</b>			

注：“核心员工”按《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界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挂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身份同时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除外）。刘志硕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也为公司的董事，其股份只计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数量。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	无限售股份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
1	刘志硕	境内自然人	24,787,203	19,829,762	44,616,965	43.86%	33,462,725	11,154,240	2,944,000
2	北京聚英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65,987	11,978,190	26,944,177	26.48%	17,971,182	8,972,995	0
3	天津百英博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39,197	4,520,758	8,859,955	8.71%	0	8,859,955	0
4	孟一凡	境内自然人	2,169,603	1,735,682	3,905,285	3.84%	2,928,965	976,320	0
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9,200	1,798,640	3,897,840	3.83%	0	3,897,840	0

	专用证券 账户								
6	田野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805,010	1,894,008	3,699,018	3.64%	2,774,263	924,755	2,443,999
7	中加基金- 广州农商 银行-北银 丰业资产 管理有限 公司	基金、理财 产品等	0	1,710,000	1,710,000	1.68%	0	1,710,000	0
8	兴业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做市 专用证券 账户	境内非国 有法人	759,000	496,480	1,255,480	1.23%	0	1,255,480	0
9	深圳大成 德威投资 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0	112,500	112,500	0.11%	0	112,500	0
10	珠海协合 汇智股权 投资中心 (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0	900,000	900,000	0.88%	0	900,000	0
合计			50,925,200	44,976,020	95,901,220	94.26%	57,137,135	38,764,085	5,387,999

注：“股东性质”包括国家、国有法人、境内非国有法人、境内自然人、境外法人、境外自然人等。

####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刘志硕。

刘志硕，男，1972年生，有加拿大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至1996年任中国航天供销公司干部；1997年至2000年于北京百英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任职；2000年至2004年历任北京广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等职务；2004年至2007年任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广厦网络技术股份公司董事。

刘志硕直接持有公司44,616,965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86%，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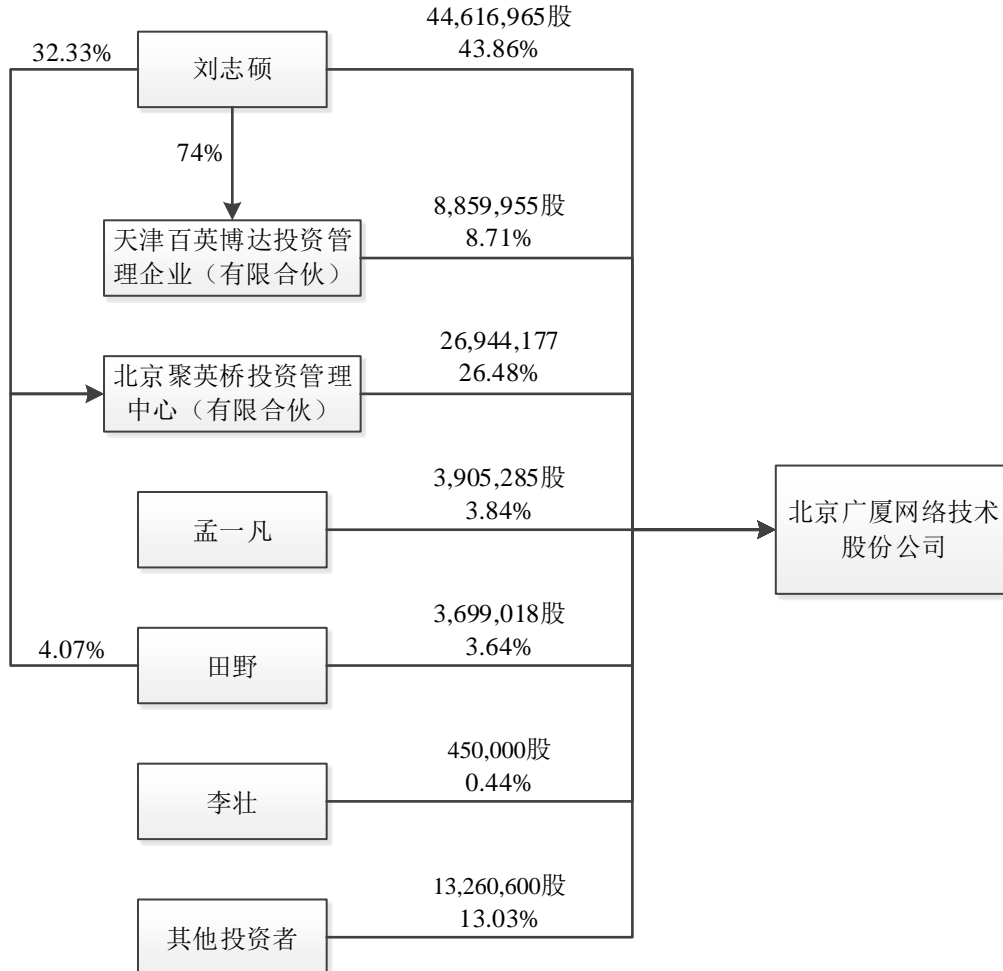
北京聚英桥直接持有公司26,944,177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6.48%。刘志硕持有北京聚英桥32.33%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8.56%股份。

天津百英博达直接持有公司8,859,955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71%。刘志硕持有百英博达74%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6.44%股份。

刘志硕共计持有公司58.86%股份，依其直接持有的股份以及间接可以支配的表决权已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2)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3.1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 (一) 财务数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在通信网络规划、系统集成、运行维护等公司传统通信服务主营业务领域中，公司业绩稳定增长；在 IDC 数据中心这一公司新涉足的业务领域中，亦实现了较好的发展，公司目前已建成投产的 IDC 机房 2 个，机柜出租工作稳步推进中。

具体而言，公司总体实现营业收入 292,473,761.1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30%；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71,556.38 元、净利润 26,521,957.54 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39.14%、23.26%。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净利润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广网互联所开展的 IDC 业务尚处于投入初期，存在一定的亏损所致。

公司总资产达到 487,106,284.33 元，净资产达到 170,709,659.63 元，分别较年初余额增长了 51.00% 和 59.78%，主要是由于公司于报告期内以 8 元/股的价格定向增发了 500 万股股票、融资 4000 万元，以及公司于报告期内经营取得的净利润和新增借款导致公司资产增加所致。

## （二）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2016年度通信服务领域、IDC（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领域共同发展，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稳步上升”的经营计划，稳步推进各项主营业务的发展，达成了良好的效果。公司主要经营情况总结如下：

### 1、通信基建主营业务稳步增长：

4G网络建设是运营商2016年及近年的重点工作之一，为公司通信基础网络服务的开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2016年内，公司积极发掘、整合优势资源，通过包含与中移铁通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合作的创新飞箱项目和一体化小微站项目在内的多种服务方式，为运营商提供优质的通信网络建设服务。

同时，公司于2016年内加深了与运营商在通信网络系统集成及运行维护等方面的合作，提升资源复用、促进业绩增长的同时，也起到了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提升业务持续性的作用。

### 2、铁塔公司合作促进业务发展：

铁塔公司作为三大运营商共同出资成立的通信基础网络建设、运营公司，是公司的重要客户。2016年内，公司在北京、天津等区域采取多种模式与铁塔公司建立了业务合作。历年来，公司以中国移动作为最主要的客户，但与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的合作较少，铁塔公司的成立，使得公司在2016年中通过与铁塔公司的业务合作而间接为中国联通、中国电信提供服务的项目增多，促进了公司的业务发展。

### 3、外埠市场持续扩张：

2016年，广厦网络天津子公司和上海分公司业绩良好，同年成立的广东分公司已经融入当地市场，成功竞标广州移动相关站点选址建设并开展实际工作，降低了公司对单一客户、单一区域的依赖程度。

广东分公司的设立使公司能够更好的为广东省及周边的客户提供服务，可以更好地面向全国拓展业务，提供公司品牌的知名度，扩大业务量，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并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目前广东分公司已成功竞标广州移动相关站点选址建设并开展实际工作，降低了公司对单一客户、单一区域的依赖程度。

### 4、IDC业务快步增长：

广厦网络以子公司广网互联为主体，于2015年开始进行IDC相关业务的拓展工作。截至2016年底，已在北京区域建成IDC机房2个，并在天津、上海、深圳、广州等区域开展了IDC选址工作，与300余个CDN节点机房达成了合作意向。其中，已建成的昌平IDC机房和亦庄IDC机房销售情况良好，运行稳定，业务增长趋势良好。

### 5、站址资源收益再造：

广厦网络自2006年涉足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以来，历年来在以北京、上海、天津为主的全国范围内积累了5000余个楼宇天面、通信铁塔及其他可用于建设通信基站、机房的站址资源，且以每年1000个以上的速度持续增长中。站址资源作为公司在通信行业中开展相关业务的重要资源，公司在2016年内采取一系列措施对相关资源进行了拓展与整合：

- (1) 新资源拓展：公司通过完成运营商、铁塔公司及其他客户对通信基站、机房的站址规划需求，在获取相应业务收入的同时，实现了公司站址资源的积累；同时，公司也着力于通过跨行业合作的方式，来增加可用的站址资源数量，例如与北京歌华有限数字媒体有限公司、北京航数宽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广电行业内公司合作为运营商及铁塔公司等客户提供网络建设服务的相关项目等，在提升经营业绩、增加公司站址资源等方面均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 (2) 现有资源维系：公司设有维护事业部专职对现有站址资源进行维系，以保证公司站址资源的稳定。同时，公司维护事业部还为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运行维护、电费代缴等相关服务，在创造业务收入的同时提升与公司现有站址资源的粘性、降低资源维系成本。
- (3) 新价值创造：利用现有站址资源服务于更多客户，能够在很大程度上降低公司收入增长的边际成本并提高服务效率。公司正在不断盘活现有站址等相关资源，尝试以现有资源为依托，为更多的通信及其他行业的客户提供服务。上述站址资源已在公司与铁塔公司、北京信威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合作中均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并对公司 IDC 业务的开展提供了重要的战略资源，在提高公司 IDC 机房的建设效率的同时，还降低了机房建设的成本。

### **（三）投资融资情况**

公司在 2016 年的发展也得到资本市场的认可，2016 年 1 月 27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广厦网络技术股份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以每股 8 元的价格，发行 5,000,000 股股票，募集资金 4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推进公司 IDC 业务的开展，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此次融资为公司未来扩张和战略规划提供了有效的资金支持，来布局公司的新产品和新业务，缓解资金压力，以利更好的支持公司市场拓展，增强和巩固公司在科技领域的领先地位，进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 **（四）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程序运转，保持着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按照现代公司治理制度运行，完善“三会”治理结构，细化管理流程、提高决策效率和执行力度，加强内部管理，优化企业组织结构，系统建立人才引进、员工培训与激励制度，公司人员结构得以进一步优化。

## **3.2 竞争优势分析**

### **1、丰富的行业资源**

公司所从事的通信网络优化、系统集成等业务属于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领域，该领域的行业特点是在很大程度上依托于相关属地资源。通过在相关领域内多年来的业务积累，公司在北京、上海、天津等核心业务区域积累了良好的行业资源，为公司的业务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 **2、全流程的服务能力**

通信运营商基站从规划到开通，需经过站址规划、选址、勘查、确址、建设方案设计、站点施工、开通调测、交维等多个流程，分别由运营商的网络优化、建设中心、网络维护、采购等相关部门负责，且过程中还需要与运营商的设计单位、监理单位、代维公司等进行密切配合。与其他竞争者仅了解选址、建设或维护中的某一项业务相比，广厦网络的主营业务包括了网络规划、选址、通信工程、站点维护等，涵盖了基站从规划到开通、维护的全流程。

全流程的服务能力使得广厦网络深入了解运营商各部门对基站的不同要求，提高了公司的专业性及在运营商处的形象与口碑，各项业务间相互促进，极大提高了业务开展的成功率以及公司的竞争力。

### **3、产品研发与服务创新**

公司在多年服务运营商的经验基础上，对其需求了解透彻，能够根据不同的情况创新性的制定解决方案，研发新型产品及服务模式，帮助运营商实现其需求与目的，而非仅仅按照现有业务模式照章办事，从而能够在快速满足客户深层次需求的基础上取得更大市场份额。快速的创新能力使得公司能够更好适应市场的变化，抓住市场上的每一次机会，促进业务的开展，创造公司的利润与价值。例如公司开创的歌华飞箱模式，在深入了解运营商基站建设需求的基础上，通过与歌华有线的业务合作、光纤拉远和小型化基站等新设备和新技术的应用，为运营商提供了一套全新的基站建设解决方案，在解决客户痛点的同时实现了公司业绩的增长。

### **4、高效率与成本控制**

如前所述，广厦网络全流程的服务能力，使得公司更加了解客户内部不同部门的相关流程和运作模式，且各主营业务相互间能够良性促进，从而大大缩短了广厦网络基站/机房等相关项目的实施时间，且提高了项目的建设成功比率、少做无用功，在很大程度上提高了工作效率。

项目交付时间的缩短、成功率的提升，意味着能够从运营商处获取更多的建设需求，上述原因使得广厦网络在所付成本相同的情况下，能够更容易的获取到基站/建设所需的站址资源，从而实现更好的成本控制，在同行业的竞争中取得优势。

### **5、良好的口碑商誉**

公司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集成、通信网络运维等领域内从业多年，本着“站位甲方、诚信经营、忠实服务”的服务原则，通过良好的业绩与服务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多次获得客户颁发的“开拓先锋奖”、“特殊贡献奖”等奖项，树立了自身的品牌，保持了良好的口碑和商誉，这些已经成为了公司重要的无形资产。

### **3.3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7年，公司将围绕“通信网络规划+通信网络系统集成+通信网络运行维护”等公司传统通信服务主营业务以及互联网数据中心这一新业务来展开。

对于通信服务领域内的公司传统主营业务，主要客户为运营商、铁塔公司及其他小型网络运营商。在通信网络规划选址相关业务层面，公司将通过航天通信盒子、飞箱等模式与传统选址相结合的方式继续扩大与铁塔公司的业务合作、扩大外埠市场区域并推进服务创新的新模式。在通信网络系统集成业务层面，公司将在原有驻地网选建营维等相关业务基础上，开拓写字楼运营相

关业务，直接服务企业客户。在通信网络运行维护业务层面，公司将在 2017 年着力扩大维护业务范围、代缴电费的客户及站址数量，以期扩大业务规模和更大的正向现金流。

对于 IDC（互联网数据中心）这一新业务，全面整合公司资源、支持 IDC 机房建设，提升公司自有 IDC 机房的数量及建设速度，加速公司 IDC 机房规模运营能力的形成；寻求新客户及新契机推进 CDN 业务全国布局速度。

####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4.1 公司本年度进行了如下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年度不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但进行了如下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详细情况如下：

##### 4.1.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1）执行《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税金及附加
（2）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101,210.14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101,210.14 元。
（3）将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477,595.95 元，调增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12,924,540.55 元，调减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13,402,136.50 元。
（4）将“应交税费”科目下的“应交增值税”、“未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等明细科目的借方余额从“应交税费”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调增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6,538,102.82 元，调增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6,538,102.82 元。

##### 4.1.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1）公司对会计估计变更适用时点的确定原则：未来适用法

（2）本期主要会计估计变更：公司对保证金、押金、员工备用金等款项由原来不计提坏账准备变更为按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开始适用时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积累的经验，公司判断保证金、押金及员工备用金也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自本期开始对保证金、押金、员工备用金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016 年 1 月 1 日	调减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1,286,678.39 元，调增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1,286,678.39 元。



- 4.2 本年度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 4.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北京广厦网络技术股份公司

2017年4月24日